



## 香港的土地用途

ISSH04/16-17

圖 1 — 2001-2003 年至 2013-2015 年間增加的已建設土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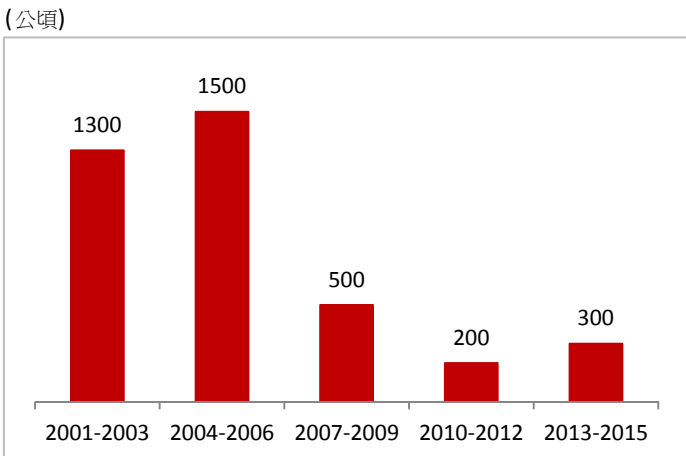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 — 截至 2015 年年底的香港土地用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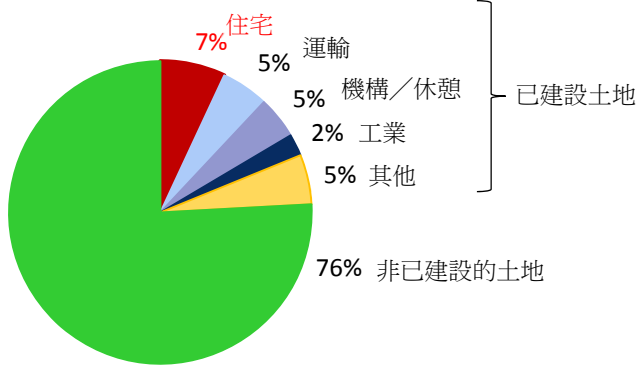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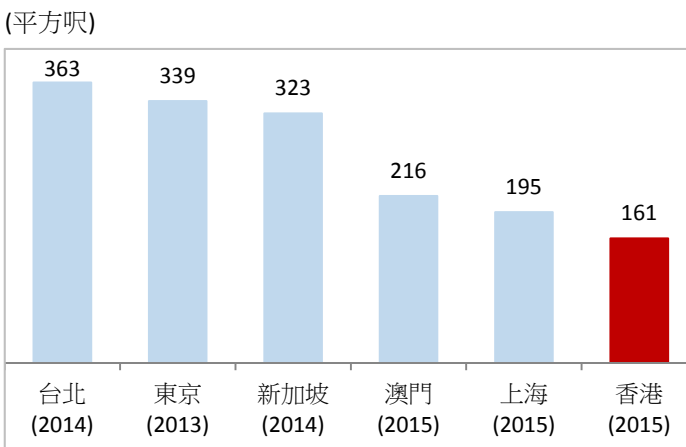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 — 選定亞洲城市的人均居住空間



### 重點

- 香港近年開闢土地的步伐大幅放緩，在 2007-2009 年至 2013-2015 年間，已建設土地的總面積只增加了 1 000 公頃，遠較之前的增幅為低(圖 1)。
- 截至 2015 年年底，香港的土地總面積約為 11 萬公頃，當中約 24% 為已建設土地(圖 2)。餘下 76% 為非已建設的土地。
- 在 2015 年，用於住宅用途的土地佔香港土地總面積的 7%。此百分比在過去 10 年來幾乎維持不變，影響所及，在 2006 年至 2015 年間，香港的人均居住空間幾乎毫無改善，僅從 159 平方呎略增加至 161 平方呎，居住面積低於多個已發展的亞洲城市(圖 3)。

## 香港的土地用途(續)

圖 4 — 截至 2015 年年底非已建設土地的分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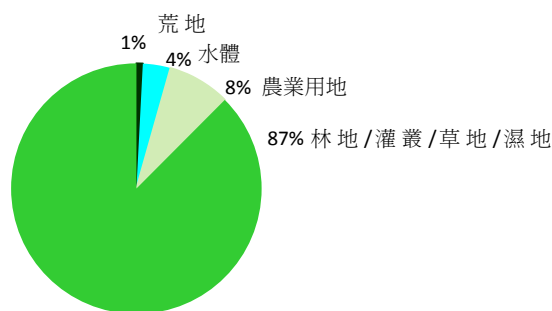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5 — 截至 2015 年年底新界荒廢農地的分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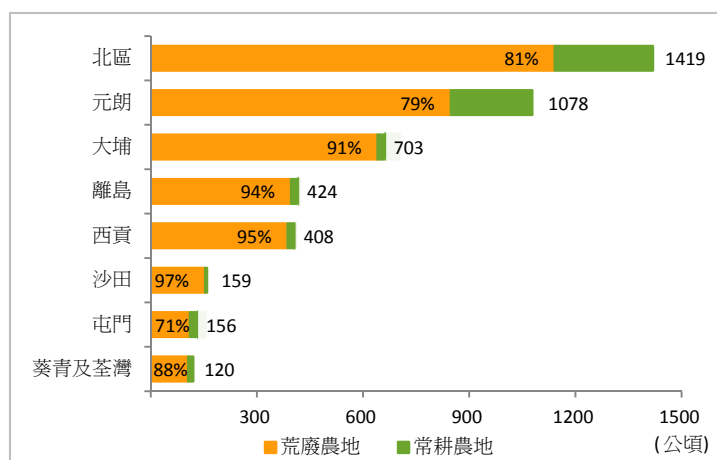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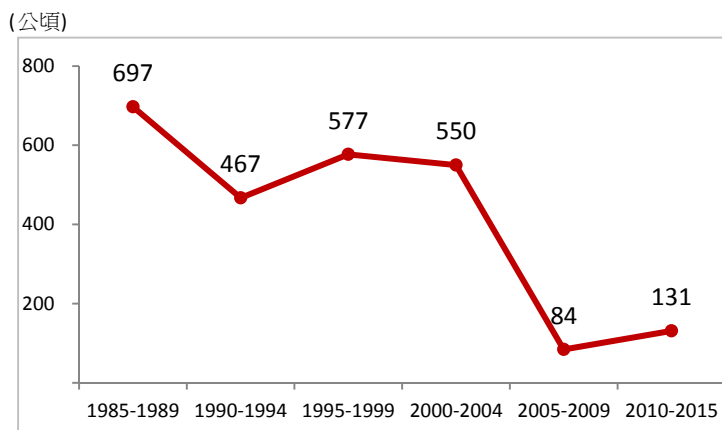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6 — 1985 年至 2015 年間的填海造地面積



## 重點

- 在香港，非已建設的土地包括林地/灌叢/草地/濕地(87%)、農業用地(8%)、水體(4%)及荒地(1%)(圖 4)。
- 近年，政府一直檢視及探討可否改變現有土地用途，例如農地的土地用途，以增加土地供應，用作興建房屋及配合其他社會經濟的發展。
- 據政府表示，截至 2015 年年底，約 85% 的農地為荒廢農地，地區主要集中於新界，尤其是北區及元朗一帶(圖 5)。
- 政府亦物色具填海造地潛力的地點，包括在港島與大嶼山之間的水域建設人工島，提供約 600 公頃至 800 公頃的土地，惟政府仍須就此項建議作進一步研究。香港以往主要透過填海造地以開闢可發展的土地，但由於公眾對環境問題的關注與日俱增，填海造地的步伐近年已大幅放緩(圖 6)。

數據來源：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、Dashun Foundation、Development Bureau、Hong Kong Housing Authority、Lands Department、Planning Department、Rating and Valuation Department 及 statistics bureaux/departments of overseas places 的最新數據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資訊服務部  
資料研究組  
2016 年 10 月 24 日  
電話：2871 2143

數據透視是為立法會議員及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而編製，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，亦不應被視為上述意見。數據透視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(下稱"行政管理委員會")所擁有。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數據透視作非商業用途，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，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，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。本期數據透視的文件編號為 ISSH04/16-17。